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过滤

公告编号：2015-001

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兴源过滤”）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已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详见 2014 年 12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美环保”）100% 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水美环保已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股权过户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本次交易标的水美环保 100% 股权已过户至兴源过滤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兴源过滤已持有水美环保 100% 股权。

（二）后续事项

兴源过滤尚需向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及钟伟尧等 11 名自然人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合计 2,000.00 万元。

兴源过滤向交易对方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及钟伟尧等 11 名自然人发行的股份尚未完成新增股份登记、上市手续。兴源过滤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工商变更

登记手续，目前上述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

此外，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兴源过滤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兴源过滤有权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募集配套资金，但募集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二、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的中介机构结论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公司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核查意见》，认为：

“本次交易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合法有效。本次交易新增股份尚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新增股份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核准。兴源过滤尚需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办理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兴源过滤尚需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新增股份发行和上市办理信息披露手续。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兴源过滤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兴源过滤有权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募集配套资金，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上述后续事项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上述后续事项对兴源过滤不构成重大风险。”

（二）律师意见

本公司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法律顾问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资产过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本次发行已获交易各方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交易各方有权按照上述批准、核准实施本次发行；本次发行所涉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依法办理完毕，相关权益已归属发行人；发行人尚需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办理本次发行的工商变更登记、股份登记和上市及募集配套资金等事宜。

本次发行所涉标的资产完成过户手续后，兴源过滤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成以下事项：

- 1、兴源过滤就新增注册资本事宜办理验资及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2、兴源过滤应根据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及上市事项；
- 3、兴源过滤于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的 2 个月内，一次性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2,000 万元。
- 4、兴源过滤应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期限内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000 万元，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三、备查文件

-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核查意见》
- 2、《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资产过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31 日